

江西阳光乳业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江西阳光乳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4月18日召开的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聘请公司2024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聘任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下简称“天职”或“天职会计师事务所”）作为公司2024年度审计机构，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关于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说明

天职会计师事务所具备证券、期货相关业务从业资格，具有多年上市公司审计工作的丰富经验和职业素养，2022年度为248家上市公司提供年报审计服务，在为公司提供2022年度审计服务中，能够客观、独立地对公司财务状况及内部控制情况进行审计，较好地完成了各项审计工作具备专业胜任能力；同时天职也具备良好的投资者保护能力及诚信记录，能够遵循《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的要求，恪尽职守遵循独立客观公正的职业准则。

为保证公司审计工作衔接的连续性、完整性，董事会同意续聘天职为公司2024年度审计机构，同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根据2024年度审计的具体工作量及市场价格水平，确定其年度审计费用。

二、拟聘任会计师事务所的基本情况

（一）机构信息

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创立于 1988 年 12 月，总部在北京，是一家专注于审计鉴证、资本市场服务、管理咨询、政务咨询、税务服务、法务与清算、信息技术咨询、工程咨询、企业估值的特大型综合性咨询机构。

天职首席合伙人为邱靖之，注册地址为北京市海淀区车公庄西路 19 号 68 号楼 A-1 和 A-5 区域，组织形式为特殊普通合伙。

天职已取得北京市财政局颁发的执业证书，是中国首批获得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资格，获准从事特大型国有企业审计业务资格，取得金融审计资格，取得会计司法鉴定业务资格，以及取得军工涉密业务咨询服务安全保密资质等国家实行资质管理的最高职业资质的会计师事务所之一，并已向美国公众公司会计监督委员会（PCAOB）注册登记。

天职过去二十多年一直从事证券服务业务。截止 2022 年 12 月 31 日，天职国际合伙人 85 人，注册会计师 1061 人，签署过证券服务业务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 347 人。

天职 2022 年度经审计的收入总额 31.22 亿元，审计业务收入 25.18 亿元，证券业务收入 12.03 亿元。2022 年度上市公司审计客户 248 家业务包括制造业、信息传输、软件和信息技术服务业、批发和零售业、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等。

2、投资者保护能力

天职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在以前年度已累计计提足额的职业风险基金，已计提的职业风险基金和购买的职业保险累计赔偿限额不低于 20,000 万元。职业风险基金计提以及职业保险购买符合相关规定。近三年（2021 年度、2022 年度、2023 年度及 2024 年初至本公告日至，下同），天职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在相关民事诉讼中承担民事责任的情况。

3、诚信记录

天职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 0 次、行政处罚 0 次、监督管理措施 8

次、自律监管措施 1 次和纪律处分 0 次。从业人员近三年因执业行为受到监督监管措施 8 次，涉及人员 24 名，不存在因执业行为受到刑事处罚、行政处罚和自律监管措施的情形。

（二）项目信息

1、基本信息

项目合伙人杨勇，2017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13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14 年开始在天职执业，近三年签署上市公司审计报告不少于 10 家。

签字注册会计师王皓东，2008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07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08 年开始在天职执业，近三年签署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2 家。

项目质量控制复核人王忠箴，2007 年成为注册会计师，2010 年开始从事上市公司审计，2008 年开始在天职执业，近三年复核上市公司审计报告 1 家。

2、项目组成员独立性和诚信记录情况。

项目合伙人、签字注册会计师和质量控制复核人不存在违反《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对独立性要求的情形。（上述人员过去三年没有不良记录。）

（三）审计收费

1、审计费用定价原则

主要基于专业服务所承担的责任和需投入专业技术的程度，综合考虑参与工作人员的经验和级别相应的收费率以及投入的工作时间等因素定价。

2、审计费用同比变化情况

项目	2023 年度	2024 年度	增减说明
年报审计收费金额（万元）	45	待定	预计费用变化不超过 10%
内控审计收费金额（万元）	8		预计费用变化不超过 10%

三、拟续聘会计师事务所履行的程序

1、审计委员会履职情况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就续聘天职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审查了其相关资格证照、诚信记录以及其他信息，认为其在执业过程中坚持独立审计原则，客观公正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切实履行了审计机构应尽的职责，认可天职会计师事务所的独立性、专业胜任能力和投资者保护能力。同意续聘天职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一年，并将该事项提请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

2、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以 7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聘请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同意聘任天职会计师事务所为公司 2024 年度审计机构，聘期一年，审计费用由公司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根据年度审计工作量及市场价格水平决定。

3、公司聘任会计师事务所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生效。

四、备查文件

- 1、江西阳光乳业股份有限公司第六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 2、第六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 3、天职国际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营业执照、主要负责人和监管业务联系人信息和联系方式，拟签字注册会计师身份证件、执业证照和联系方式；
- 特此公告！

江西阳光乳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4 月 18 日